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 2016-037 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016 年第四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核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无误，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核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误。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鉴于公司监事解庆峰先生工作发生变动，经公司监事会研究，同意解庆峰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于本次监事会次日起生效。

解庆峰监事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15 日